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股長 劉美姝

電話：03-3322101分機7452

電子信箱：10046214@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25日

發文字號：桃教體字第115007968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376735100E_1150079687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50079687_ATTACH2.pdf)

主旨：函轉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辦理與台灣野望自然傳播學社辦理「第16屆台灣野望國際自然影展」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115年8月19日炳基字第2026021號函辦理。
- 二、如有相關事宜請洽專案聯絡人李小姐，電話：03-3631909。
- 三、檢附原函及相關資料各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電子公文
2026/08/25 15:54:02
交換章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